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穗人社函〔2020〕24号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创业 补贴办事程序》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5个部门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工作的通知》（穗人社函〔2020〕8号，以下简称“通知”）有关规定，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就业扶持工作，现将《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创业补贴办事程序》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创业补贴办事程序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2月28日



附件

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创业补贴 办事程序

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5个部门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工作的通知》（穗人社函〔2020〕8号）有关规定，制定以下办事程序：

一、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一）补贴条件

对生产、配送疫情防控急需物资，在疫情防控期间新招用员工的企业按每人1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所需资金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列支。

（二）申领流程

申请人可在2020年7月31日前向申请人注册地所在区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填写《年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附件1）、《年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花名册》（附件2）。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复核（附件3）和支付。

（三）其他

本项目申请人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生产、配送疫情防控急需

物资的企业，以市、区发改、工信等物资保障统筹部门明确的企业名单为准。

二、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

(一) 补贴条件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五类企业成功介绍员工的，由就业补助资金按每人 400 元标准给予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

(二) 申领流程

1. 申请人需通过广州市就业培训信息系统录入五类企业空岗信息和求职者信息，并及时在系统反馈职业介绍成功结果。

2. 申请人在满足条件后的，于 7 月 31 日前向五类企业所在地的区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填写《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申请表》（附件 4）及提交如下申办材料提出申请：

（1）五类企业委托招聘材料。

（2）经申请人盖章确认的职业介绍推荐证明（在广州市就业培训信息系统已有反馈信息的不需提供）。

（3）五类企业及申请人加盖公章确认的、经申请人职业介绍服务后实现稳定就业人员的花名册。

3.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复核和支付。

(三) 其他

1. 本项目申请人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持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书》且许可范围为“职业介绍”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

构。

2.五类企业名单以各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复工备案企业名单为准。

三、稳岗工资补贴

(一) 补贴条件

对职工因疫情接受治疗或被医学观察隔离期间企业所支付的工资待遇,按照该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¹的50%给予稳岗工资补贴,所需资金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列支。

(二) 申领流程

申请人可在2020年7月31日前向申请人注册地所在区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稳岗工资补贴申请,填写《年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申请表》(附件5)、《年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花名册》(附件6),并提供以下材料:

1.解除医学观察隔离证明复印件(如住院治疗的,可出具出院小结复印件)。

2.治疗或隔离期间的职工工资支付凭证复印件。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复核(附件7)和支付。

(三) 其他事项

1.本项目申请人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企业。

2.本项目所指职工范围包括疫情防控期间卫生部门确诊病

例、疑似病例和因密切接触而被医学观察人员。

四、一次性就业补贴

（一）补贴条件

对春节期间生产疫情防控急需物资的企业，按照开工和复工人数每人 1000 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所需资金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列支。

（二）申领流程

申请人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向单位注册地所在区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填写《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申请表》（附件 8）、《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花名册》（附件 9），并提供以下材料：

1. 春节期间开工、复工证明材料（考勤表、排班表、签到表等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2. 开工、复工期间该职工的工资（补助）支付凭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复核（附件 10）和支付。

（三）其他

1. 企业复工时间处于春节期间（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2 月 9 日）。春节期间生产疫情防控急需物资的企业名单以市、区发改、工信等物资保障统筹部门明确的企业为准。

2. 本项目涉及复工、开工的职工含申请人单位职工，也包括临时聘用人员、职业院校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

五、社会保险补贴和岗位补贴

（一）补贴条件

对受疫情影响坚持不裁员且正常发放工资的企业，享受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应届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在 2020 年 1 月 24 日后到期的，阶段性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延长期间所需资金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列支。

（二）申领流程

单位可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按《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明确促进就业政策项目办理程序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19〕3 号）规定办理。

六、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

（一）补贴条件

对在疫情防控期间主动减免入驻在孵创业企业（团队）租金的运营主体为非国有企业（机构）的省级、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按照减免租金总额的 30% 给予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每个基地补助总额不超过 20 万元（不得重复申领其他政府部门给予的租金补贴），所需资金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列支，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为国家级、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二）申领流程

申请人于 7 月 31 日前，填写《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申请表》（附件 11）、《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汇总表》（附件 12）、《租金减免情况表》（附件 13）及基地与入驻企业（团队）签订的租

赁合同复印件，向辖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会辖区科创、工信部门意见，并完成区汇总（附件 14）、审核、复核和支付。

七、创业担保贷款展期贴息

（一）展期条件

对已发放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疫情防控期间借款人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可向贷款银行申请展期还款，展期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1 年，财政部门继续给予贴息支持。

（二）申领流程

申请人或其代理人 7 月 31 日前向经办银行提出申请，填写《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创业担保贷款展期贴息申请表》（附件 15）；

经办银行应一次告知申请人所需资料，资料完备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资料完整性、真实性的审核，审核通过后向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递交审批申请；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并告知经办银行，由经办银行告知申请人审批情况。

八、创业担保贷款逾期还款贴息

（一）贴息条件

因疫情影响经营受损，在疫情发生期间未能及时还贷的，借款人可在疫情解除后 30 天内恢复正常还款并继续享受贴息。

（二）申领流程

申请人或其代理人在疫情解除后 30 天内向经办银行提出申请，填写《广州市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疫情解除后继续贴息支持申请表》（附件 16）。

经办银行应一次告知申请人所需资料，资料完备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资料完整性、真实性的审核，审核通过后向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递交审批申请；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并告知经办银行，由经办银行告知申请人审批情况。

九、其他事项

（一）疫情防控期间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起算，至疫情解除。

（二）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因疫情原因无法按规定期限提出申请的，可在疫情解除后 3 个月内向各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

（三）疫情期间申请人符合国家、省、市有关社会保险费延期、减免缴纳规定的，按国家、省、市的规定执行。

（四）各区可根据本区实际，在本文规定的期限内合理安排各个审核环节的时限，在疫情期间，加强与区相关部门的协调，缩短审核时间，让企业和个人尽快享受政策。

如国家、省、市出台新政策措施，从其规定。

附件：1.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

2.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花名册

3. 年 月广州市 区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汇总表
4. 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申请表
5. 年 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申请表
6. 年 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花名册
7. 年 月广州市 区稳岗工资补贴汇总表
8.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申请表
9.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花名册
10. 年 月广州市 区一次性就业补贴汇总表
11. 创业孵化基地减免租金补助申请表
12. 创业孵化基地减免租金补助汇总表
13. 租金减免情况表
14. 区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汇总表
15. 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创业担保贷款展期贴息申
请表
16. 广州市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疫情解除后继续贴
息支持申请表

附件 1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社保号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注册所属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申请人数		申请补贴金额（元）		
单位意见	<p>本单位属生产/配送疫情防控急需物资企业（物资名称为：_____）。本单位属申报材料属实，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p>			
以上由申请人填写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p>经核，该单位 人符合补贴条件，同意补贴金额： 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复核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盖章）</p>			

附件 2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花名册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是否本市 户籍	是否 港澳	劳动合同起止日期	补贴金额 (元)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备注：如属于港澳人员，证件号码栏应填写通行证、居住证。

附件 3

年 月广州市 区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补贴人数	补贴金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以上 家单位符合补贴条件, 同意补贴： 元 (大写：) 经办人： 复核人： 年 月 日 (章)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复核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 (章)		

备注：本表由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填写。

附件 4

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申请表

申报项目：五类企业职业介绍补贴

补贴标准：(400 元/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p>申领单位意见：</p> <p>申领补贴人数： 人，补贴金额 Y 元(大写：)。</p> <p>开户名称：</p> <p>开户银行：</p> <p>银行账号：</p> <p>经办人： 审批人：</p> <p>联系电话：</p>	<p>受理、审核意见：</p> <p>经审核，补贴人数： 人，补贴金额 Y 元(大写：)。</p> <p>写：</p> <p>审核人：</p> <p>审批人：</p>
<p>年 月 日(章)</p>	<p>年 月 日(章)</p>
<p>复核意见：</p> <p>同意补贴人数： 人，补贴金额 Y 元(大写：)。</p> <p>复核人：</p>	<p>年 月 日(盖章)</p>

年 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申请表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单位社保号		单位注册 地址			
单位注册 所属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 人姓名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申请人数			申请补贴 金额(元)		
单位意见	<p>本单位申报材料属实，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以上由申请人填写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p>经核，该单位 人符合补贴条件，同意补贴金额： 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复核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盖章）</p>				

附件 6

年 月广州市稳岗工资补贴花名册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是否本市 户籍	是否 港澳	劳动合同 起止日期	治疗或隔 离天数	养老保险缴 费基数	补贴金额 (元)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备注：1.本表由申请单位填写并盖章。2.如属于港澳人员，证件号码栏应填写通行证、居住证。3.补贴金额计算公式：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30×治疗或隔离天数×50%。

附件 7

年 月广州市 区稳岗工资补贴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补贴人数	补贴天数	补贴金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以上 家单位符合补贴条件，同意补贴： 元（大写：） 经办人： _____ 复核人： _____ _____ 年 月 日（章）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复核人： _____ 审批人： _____ _____ 年 月 日（章）		

备注：本表由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填写。

附件 8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申请表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社保号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注册所属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申请人数		申请补贴金额（元）	
单位意见	<p>本单位疫情防控急需物资生产企业（物资名称： ）， 本单位申报材料属实，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p>		
以上由申请人填写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p>经核，该单位 人符合补贴条件，同意补贴金额： 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复核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盖章）</p>		

附件 9

年 月广州市一次性就业补贴花名册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是否本市 户籍	是否 港澳	开工、复工日 期	补贴金额（元）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备注：1.本表由申请单位填写。2.如属于港澳人员，证件号码栏应填写通行证、居住证。

年 月广州市 区一次性就业补贴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补贴人数	补贴金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以上 家单位符合补贴条件，同意补贴： 元（大写：） 经办人： 复核人： 年 月 日（章）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复核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 （章）		

备注：本表由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填写。

附件 11

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申请表

申领单位名称(公章):

减免入驻企业(团队)租金总额

元,

申报补助金额合计:

元。

<p>申领单位意见: 本单位承诺无重复申领其他政府部门给予的租金补贴, 所填内容及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属实、无误, 如有虚假, 愿承担一切责任。 基地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经办人: 复核人:</p> <p>年 月 日 (章)</p>	<p>区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受理、审核意见:</p> <p>初核金额: ¥ 元 (大写):</p> <p>经办人: 复核人:</p> <p>年 月 日 (章)</p>	<p>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复核意见:</p> <p>核定总金额: ¥ 元 (大写):</p> <p>经办人: 复核人:</p> <p>年 月 日 (章)</p>
---	---	---

附件 12

创业孵化基地租金补助汇总表

申请人（盖章）：

单位：元

序号	入驻企业（团队）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法人代表姓名	减免租金起止时间	应收租金	实收租金	减免租金	申请减免租金金额
合计								

填报人：

审批人：

联系电话：

注：本表由申请人填报。

附件 13

租金减免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单位名称	
承租单位名称	
租赁合同编号	
租赁地址	
减(免)租期起止时间	
应收租金总额	
实收租金总额	
减(免)租金总额	
出租单位签章： 负责人： 日期：	承租单位签章： 负责人： 日期：

附件 15

(申请表共两页, 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

广州市疫情防控期间创业担保贷款展期贴息申请表

个人借款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贷款金额 (元)		联系电话			
还款账户名 称		贷款银行		银行还款 账号	
个人借款人或 代理人意见	<p>1、借款人在疫情防控期间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情况属实, 如有虚假,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2、现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展期: 展期期限_____ (不超过 1 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个人或代理人 (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以上由申请个人借款人或代理人填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银行意见</p>	<p>1、该个人借款人在贷款还款期间是/否(请选择，以√表示)正常还款或疫情解除后继续贴息支持是/否(请选择，以√表示)审批通过。</p> <p>2、经调查，该个人借款人在疫情防控期间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情况是/否(请选择，以√表示)属实。</p> <p>3、审核意见：(请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就业中心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1. 疫情防控期间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医疗诊断书。

2. 委托书。

（申请表一式二份，一份交经办银行，一份交市就业中心）

附件 16

(申请表共两页, 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

广州市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疫情解除后继续贴息支持申请表

填表申请人: 个人 小微企业

个人借款人姓名 (个人填写)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小微企业填写)		法定代表人姓名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贷款金额 (元)		还款账号	
申请人意见	1、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因疫情影响经营受损情况说明属实, 如有虚假,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现申请疫情解除后继续贴息支持。 个人/单位 (签章): 年 月 日		

以上由申请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填写	
银行意见	<p>1、该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于疫情解除后 30 天内是/否(请选择, 以✓表示)正常还款。</p> <p>2、经调查, 该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因疫情影响经营受损情况说明是/否(请选择, 以✓表示)属实。</p> <p>3、审核意见: (请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市就业中心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1. 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因疫情影响经营受损情况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

2. 个人/小微企业借款人授权委托书。

(申请表一式二份, 一份交经办银行, 一份交市就业中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